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NWAH KINGSWAY
新華滙富

SUNWAH KINGSWAY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新華滙富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88)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新華滙富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現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簡明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額			
佣金及費用收入		51,897	61,483
利息收入		16,051	10,886
股息收入		958	1,189
租金收入		1,956	2,302
		<u>70,862</u>	<u>75,860</u>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財務資產及負債	3		
(虧損)/收益淨額	3	(37,971)	7,287
其他收入及收益或損失	3	(2,586)	1,871
		<u>30,305</u>	<u>85,018</u>
經營開支			
佣金開支		(3,889)	(5,492)
一般及行政開支		(64,266)	(68,704)
融資開支		(530)	(399)
財務工具之減值虧損淨額		(1,055)	(339)
		<u>(39,435)</u>	<u>10,084</u>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1,605)	2,858
已合併投資基金的非控股權益之變動	3	1,499	(736)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溢利	3	(384)	2,810
		<u>(39,925)</u>	<u>15,016</u>
除稅前(虧損)/溢利	4		
所得稅支出	5	(1,824)	(2,208)
		<u>(41,749)</u>	<u>12,808</u>
期內(虧損)/溢利			
應佔：			
本公司股東		(41,761)	12,602
非控股權益		12	206
		<u>(41,749)</u>	<u>12,808</u>
每股基本(虧損)/溢利	7	(0.61) 港仙	0.23 港仙
每股攤薄(虧損)/溢利	7	(0.61) 港仙	0.23 港仙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期內(虧損)/收益	(41,749)	12,808
其他全面收益/(支出)：		
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持作自用土地及樓宇之重估盈餘(已扣除稅項)	10,796	30,982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產生之匯兌差額	(440)	91
期內就海外業務註銷登記作出之重新分類調整	634	—
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值變動	—	615
	194	706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10,990	31,688
期內全面(支出)/收益	(30,759)	44,496
應佔期內全面(支出)/收益：		
本公司股東	(30,771)	44,290
非控股權益	12	206
期內全面(支出)/收益	(30,759)	44,49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94,153	95,758
物業及設備		407,532	401,051
無形資產		2,051	2,051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5,870	16,254
聯營公司貸款		6,089	6,089
應收貸款	8	22,578	—
可供出售投資		—	55,098
其他資產		14,081	14,225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財務資產		36,498	21,743
遞延稅項資產		8,242	—
		<u>607,094</u>	<u>612,269</u>
流動資產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財務資產		164,880	173,893
應收賬款、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8	383,665	761,024
銀行結餘及現金—信託賬戶		533,294	673,03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4,078	230,663
		<u>1,275,917</u>	<u>1,838,618</u>
流動負債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財務負債		8,589	3,290
歸屬於已合併投資基金的非控股權益持有人之淨資產		17,842	17,183
應計款項、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9	688,763	1,207,864
合約負債		39,905	—
銀行貸款		20,000	20,000
本期稅項		2,474	2,002
		<u>777,573</u>	<u>1,250,339</u>
流動資產淨值		<u>498,344</u>	<u>588,279</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105,438</u>	<u>1,200,548</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37,266	36,240
資產淨值		<u>1,068,172</u>	<u>1,164,308</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69,016	690,163
儲備		998,958	473,959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u>1,067,974</u>	<u>1,164,122</u>
非控股權益		198	186
總權益		<u>1,068,172</u>	<u>1,164,308</u>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內適用的披露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2 重要會計政策

除投資物業，持作自用之土地及樓宇及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財務資產／負債以重估值或公平值計量(如適用)外，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而編製。

除了因採用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帶來的會計政策變動外，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和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相同。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採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及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編製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財務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入及相關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解釋公告22號	外匯交易及預付代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支付之交易分類及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之年度改進的一部分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投資物業之轉讓

本集團已根據相關準則及修訂的過渡性條文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因此會導致下文所述的會計政策、呈報金額及／或披露資料有所變動。

除以下外，在本期間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不會對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年間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披露資料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2.1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對會計政策的影響和變動

在本期間，本集團採用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及其導致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相關後續修訂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進了多個新規定，涵蓋：(1)財務資產和財務負債的分類和計量；(2)財務資產、貸款承擔、應收租賃、財務承擔合約及合約資產(如有)的預期信貸虧損；及(3)一般對沖會計。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的過渡性條文採用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例如，本集團對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首次採用日期)未有終止確認的財務工具，追溯採用了分類和計量(亦包括減值)的規定，但不會對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已經終止確認的財務工具追溯採用此等規定。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和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的賬面值差額已在期初的累計虧損及權益的其他部分中確認入賬，但並無重列比較資料。因此，若干比較數字資料未必可用作比較用途，原因是該等比較數字資料是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財務工具：確認及計量」而編製的。

2.1.1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致的會計政策的主要變動

財務資產的分類和計量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首次計量與客戶之間訂立的合約所產生的應收賬款。

所有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涉及的已確認財務資產在其後會使用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其中包括原先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使用成本扣除減值計量的沒有報價的股權投資)。此等計量準則是取決於本集團是以何種經營模式管理財務資產和具有財務資產特徵的合約現金流。

財務資產只可在同時滿足以下兩個條件方可使用攤銷成本計量：

- 公司按照持有資產並從資產取得合約現金流的經營模式而持有資產；及
- 財務資產的合約條款規定了合約現金流於指定日期支付及只能用作償還本金和償還本金結欠所產生的利息。

假如公司按照持有債務工具以同時收取合約現金流和出售財務資產的經營模式持有債務工具，而債務工具的合約條款規定，在指定日期時會產生現金流，而這些現金流只能用作償還本金和償還本金結欠所產生的利息，這些債務工具會使用公平值計量並在其他全面收益中入賬。

所有其他的財務資產會在其後的會計期間使用通過損益以公平值計量，除卻於初始採用／初始確認時，實體可選擇在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報股權投資(不是因交易持有的投資，亦不是業務合併中收購方的或然代價)其後的公平值變動，只有股息收入一般會在損益中確認，但選擇此種呈報方式後則其後不得撤回。

另外，本集團可使用指定按通過損益以公平值量的方式來計量債務投資，前提是債務投資必須符合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條件，而採取這種計量方法可消除或大幅減少會計錯配，但選擇這種計量方式在其後不得撤回。

按通過損益以公平值計量的財務資產

不符合使用攤銷成本、按公平值計入全面收益或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全面收益條件計量的財務資產，會使用通過損益以公平值量的方法計量。

通過損益以公平值計量的財務資產，在各報告期末會使用公平值計量，如有公平值收益或虧損，則會在損益中確認。在損益中確認的淨收益或淨虧損不包括股息及財務資產賺取的利息，並會包含在「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值之財務資產及負債(虧損)收益淨額」內，於收益表中呈列。

本公司管理層根據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存在的事實和情況，檢討和評估了本集團截至當日的財務資產狀況。本集團財務資產的分類和計量變動以及相關影響會在附註2.1.2詳細說明。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中的減值

本集團針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須進行減值的財務資產(包括應收賬款、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銀行結餘及現金—信託賬戶、應收租賃、貸款承擔、財務承擔合約和合約資產(如有))確認了一筆預期信貸虧損減值撥備。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會在各報告日按最新狀況予以調整，以反映在首次確認後的信貸風險變動。

所謂生命週期間的預期信貸虧損，是指相關工具在預計生命週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則是生命週期間的預期信貸虧損的一部分虧損，即是因報告日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產生的虧損。本集團根據集團過往的信貸虧損經驗進行了評估，並按照報告日當日債務人的特定因素、一般經濟狀況、報告日當時和未來狀況預測的評估進行調整。

本集團一貫會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交易所產生的應收賬款、應收租賃和合約資產(如有)的生命週期間的預期信貸虧損進行確認，並會針對有巨額結欠的債務人進行個別評估及/或針對具有類似信貸評級的債務人使用提列矩陣進行集體評估。

對於其他財務工具，本集團會以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來計量虧損撥備，除非在這些財務工具首次確認後，信貸風險大幅增加，如發生此情況，本集團會確認財務工具的生命週期間的預期信貸虧損。要評估是否應確認生命週期間的預期信貸虧損，是按在首次確認後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或其風險是否大幅增加為原則。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為評估信貸風險在首次確認後有否大幅增加，本集團會將財務工具在報告日發生的違約風險和財務工具在首次確認日發生的違約風險相比較。本集團進行評估時，會考慮合理並有充份支持的量性和質性信息（包括參考過往經驗和無須耗費龐大人力物力而取得的前瞻性信息）。

特別是，本集團在評估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時，會將下列信息納入了考慮範圍：

- 財務工具的外部（如有）或內部的信貸評級實際上或預計會嚴重下降；
- 信貸風險的外部市場指標嚴重轉差，例如，信貸息差大幅增加；
- 現時業務、金融或經濟環境受到不利影響或預測會出現不利影響，並預計會嚴重使債務人的債務償還能力下降；
- 債務人的經營業績實際上或預計會嚴重惡化；
- 債務人面對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在實際上或預計會發生重大不利變動，使債務人的債務償還能力嚴重下降。

如不考慮上述的評估結果，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及可提供充分證據的信息另作說明，否則如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本集團會推定信貸風險在首次確認後已大幅攀升。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及充分證據，否則如財務工具逾期超過90日，本集團會將其視為已發生違約。

撤銷政策

當有資訊表明交易對手處於嚴重財務困難時，及並無合理預期收回時（例如交易對手已被清盤或已進入破產程序，或就應收賬款而言，金額逾期超過兩年後，以較早者為準），本集團將撤銷其財務資產。撤銷的財務資產可能需根據集團的收回程序進行法律行動，當適當時，應聽取法律建議。撤銷構成取消確認事件。之後收回的資產將於損益內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和確認

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是計算違約概率、違約虧損(即如發生違約時虧損金額的多少)和違約風險敞口的函數。評估違約概率和違約虧損是以過往的數據為依據，並按照前瞻性信息作出調整。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是依照合約中應付集團的合約現金流總額和本集團預計收取的現金流總額(以初次確認時決定的實際利率貼現後的數字)的差額作為估計金額。

如財務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其利息收入會使用財務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否則利息收入會依據財務資產的總賬面值計算。

本集團對所有財務工具賬面值進行調整，並在損益中確認其減值收入或虧損，但應收賬款、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則屬例外，而針對這些項目，集團會在減值準備賬中確認相關調整及於「財務工具之減值虧損淨額」披露。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本公司董事在無須耗費不必要的人力物力情況下使用合理和可提供合理證據的信息，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檢討和評估了集團現時的財務資產和應收租賃。評估結果和相關影響在附註2.1.2中詳細說明。

財務負債的分類和計量

對於通過損益以公平值計量的財務負債，由於財務負債的自我信貸風險變動引致的負債公平值變動，會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而該等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而在財務負債取消確認時轉撥至保留溢利。

2.1.2 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概要

下表顯示了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預期信貸虧損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對財務資產、財務負債和其他項目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初次應用的分類及計呈(包括減值)的情況。

附註	現金及現金 等價物 千港元	銀行結餘及 現金— 信託賬戶 千港元	通過損益以 反映公平值之 財務資產 千港元	應收賬款、 貸款及其他 應收款項 千港元	其他資產 千港元	可供 出售投資 千港元	投資 重估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期末結餘 —會計準則第39號	230,663	673,038	195,636	761,024	14,225	55,098	1,428	(190,966)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的影響：								
重新分類								
來自可供出售	(a) -	-	55,098	-	-	(55,098)	(1,428)	1,428
重新計量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的減值	(b) (40)	(69)	-	(1,587)	(15)	-	-	(1,711)
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的期初結餘	<u>230,623</u>	<u>672,969</u>	<u>250,734</u>	<u>759,437</u>	<u>14,210</u>	<u>-</u>	<u>-</u>	<u>(191,249)</u>

附註：

(a) 由可供出售投資重新分類為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

在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當日，本集團的非上市基金投資20,928,000港元被強制性地由可供出售投資重新分類為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財務資產，原因為現金流量並不只用作償還本金和本金結欠所產生的利息。本集團的非上市合夥投資及非上市股本投資34,170,000港元已從可供出售投資重新分類為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財務資產，原因為管理層未選擇將該財務資產指定為通過其他全面收入以反映公平價值之財務資產。過往使用公平值計量的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平值淨收益為100萬港元，已由投資重估儲備轉撥至累計虧損。

(b)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中的減值

該金額代表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型的減值，詳情載於附註2.1.1。

財務資產的虧損撥備（並非因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交易所產生）按照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基準計量且在初次確認後其信貸風險並無大幅攀升，而集團初次確認後信貸風險大幅攀升的應收賬款及應收貸款則按其生命週期內的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截至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本集團於累計虧損確認了額外信貸撥備1,711,000港元。該筆虧損撥備已針對相關資產而撥作撥備支出。

下表呈列了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產生虧損模型）計量的減值撥備與根據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預期信貸虧損模型）計量的新減值撥備的對賬情況：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 第39號計量的 減值撥備 千港元	重新計量的 減值撥備 千港元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 第9號計量的 減值撥備 千港元
應收賬款、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534	1,587	2,1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40	40
銀行結餘及現金—信託賬戶	–	69	69
其他資產	–	15	15
總計	<u>534</u>	<u>1,711</u>	<u>2,245</u>

2.2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所帶來的影響及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在本中期間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了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工程合同」及相關詮釋。

本集團就以下主要收入來源確認收入：

- 證券買賣及經紀業務、期貨及期權買賣及經紀業務的佣金收入；

- 包銷及配售所賺取的佣金收入；
- 企業融資顧問費、資產管理費、貸款手續費、公司秘書及其他服務費用收入；
- 財務資產的利息收入(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詳細說明)；
- 股息收入(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詳細說明)；及
- 投資物業產生的租金收入。

本集團以追溯方式採用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在首次採納日期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初次採用此準則時確認累計的影響。於初次採用日的任何差額已於累計虧損的期初結餘確認，及比較資料將不會重列。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過渡條文，本集團選擇對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未完成的合同追溯採用本準則。因此，若干比較數字資料未必可用作比較用途，原因是該等比較數字資料是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工程合同」及相關詮釋而編製的。

2.2.1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帶來的主要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引入了確認收入的五步法：

- 第一步：識別客戶合同
- 第二步：識別合同的履約責任
- 第三步：確定交易價格
- 第四步：將交易價格分配至合同中的履約責任
- 第五步：本集團於(或隨著)完成履約責任時確認收入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本集團於(或隨著)完成履約責任時(例如當特定履約責任底下的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已轉讓去客戶)，確認收入。履約責任指大致相同的獨特商品或服務或一系列獨特的商品或服務(或捆綁式商品或服務)。

控制權隨時間轉移，如滿足以下其中一項標準，則收入會按照完全滿足相關履約責任的進展情況而隨時間確認：

- 本集團履約時，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履約時產生了或強化了資產，而該資產的控制權在產生或強化時是屬於客戶的；或
- 本集團履約並未產生對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對目前為止已完成履約的款項具有可執行的權利。

否則，收入會在客戶獲得獨特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時確認。

合同資產指本集團以商品或服務換取代價的權利，前提是集團轉讓給客戶的商品或服務仍不是無條件的。合同資產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評估減值。相反，應收款項指本集團收取代價的無條件權利，即代價付款到期前僅需等待時間推移。合同負債指，因為本集團已收取了客戶的代價(或已到期可向客戶收取代價)而須轉讓商品或服務給客戶的義務。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本集團評估當根據合約中列明的保薦人的相關工作完成後，企業融資顧問費的履約責任已滿足。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對未完成的企業融資顧問合約於過往年間已於損益中確認的收入，已重新分類至其他應付款項，及已於累計虧損初始結餘作出相關調整。

2.2.2 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概要

下表概述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的累計虧損的影響。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5號的影響 千港元
累計虧損	
應收賬款調整	7,125
合約負債調整	44,850
稅務影響	(9,013)
	<hr/>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的影響	42,962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對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額作出以下調整。不包括不受影響的項目。

	之前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報告 的賬面金額 千港元	重新分類 千港元	重新計量 千港元	根據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15號 於二零一八年 七月一日的 賬面金額*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	-	-	9,013	9,013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761,024	(7,125)	-	753,899
資本及儲備				
儲備	(473,959)	51,975	(9,013)	(430,997)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	(44,850)	-	(44,850)
	<hr/>	<hr/>	<hr/>	<hr/>

* 本欄中的金額並未就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作出調整。

下表概述了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其於本中期期間的簡明綜合收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每個受影響的項目。不包括不受影響的項目。

對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

	報告 千港元	調整 千港元	未應用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 第15號的金額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	8,242	(8,242)	—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383,665	7,395	391,060
資本及儲備			
儲備	(999,958)	(39,058)	(1,038,106)
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u>(39,905)</u>	<u>39,905</u>	<u>—</u>

對簡明綜合收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影響

	報告 千港元	調整 千港元	未應用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 第15號的金額 千港元
佣金及費用收入	51,897	(4,675)	47,222
除稅前虧損	(39,925)	(4,675)	(44,600)
所得稅支出	(1,824)	771	(1,053)
期內虧損	(41,749)	(3,904)	(45,653)
期內全面支出	<u>(30,759)</u>	<u>(3,904)</u>	<u>(34,663)</u>

附註：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本集團於收入金額能夠可靠計量時，即當未來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及已提供服務時，確認企業融資顧問費。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本集團評估，當合約所述保薦人的所有相關職責均已完成時，企業融資顧問費的履約責任已滿足。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5號不確認）於過往年度的損益為任何未完成的企業融資顧問合約已收取及確認的收入，已重新分類至其他應付賬款，並相應調整其累計虧損的初始結餘。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5號不確認）於過往年度的損益為任何未完成的企業融資顧問合約仍未收取但已確認的收入於累計虧損的初始結餘作出調整。累計虧損的初始調整產生遞延稅項資產。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已將其營業分部「經紀」改名為「經紀及借貸」以反映借貸業務的貢獻，分部資料的部份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期間的披露。

下列為本集團於本回顧期間按營運分部呈列之收入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自營投資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經紀及借貸 千港元	企業融資及 資本市場 千港元	資產管理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佣金及費用收入	-	-	13,366	37,785	138	608	51,897
利息收入	4,553	157	11,251	3	-	87	16,051
其他收入	958	1,956	-	-	-	-	2,914
內部收益	11	-	453	-	1,386	18,613	20,463
分部收益	5,522	2,113	25,070	37,788	1,524	19,308	91,325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 財務資產及負債虧損淨額	(37,946)	-	(25)	-	-	-	(37,971)
其他收入及收益或損失	2	-	(270)	(43)	(4)	(2,271)	(2,586)
撇銷	(11)	-	(453)	-	(1,386)	(18,613)	(20,463)
	<u>(32,433)</u>	<u>2,113</u>	<u>24,322</u>	<u>37,745</u>	<u>134</u>	<u>(1,576)</u>	<u>30,305</u>
分部業績	<u>(42,799)</u>	<u>(1,432)</u>	<u>(471)</u>	<u>5,418</u>	<u>(832)</u>	<u>(924)</u>	<u>(41,040)</u>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虧損)	-	72	(456)	-	-	-	(384)
已合併投資基金的非控股權益 之變動	1,499	-	-	-	-	-	1,499
除稅前虧損							<u>(39,925)</u>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自營投資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經紀及借貸 千港元	企業融資及 資本市場 千港元	資產管理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佣金及費用收入	-	-	18,143	42,569	252	519	61,483
利息收入	2,627	-	8,249	-	-	10	10,886
其他收入	1,189	2,302	-	-	-	-	3,491
內部收益	2	-	857	-	1,095	15,660	17,614
分部收益	3,818	2,302	27,249	42,569	1,347	16,189	93,474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 財務資產及負債收益淨額	6,344	-	943	-	-	-	7,287
其他收入及收益或損失	204	2	220	-	2	1,443	1,871
撇銷	(2)	-	(857)	-	(1,095)	(15,660)	(17,614)
	<u>10,364</u>	<u>2,304</u>	<u>27,555</u>	<u>42,569</u>	<u>254</u>	<u>1,972</u>	<u>85,018</u>
分部業績	<u>1,069</u>	<u>2,989</u>	<u>14</u>	<u>8,045</u>	<u>576</u>	<u>249</u>	12,942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	-	2,810	-	-	-	2,810
已合併投資基金的非控股權益 之變動	(736)	-	-	-	-	-	(736)
除稅前溢利							<u>15,016</u>

下列為本集團按營運分部呈列之資產分析：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自營投資	291,928	298,679
物業投資	103,457	105,684
經紀及借貸	982,251	1,525,510
企業融資及資本市場	20,049	22,153
資產管理	5,329	5,326
其他	479,997	493,535
總資產	<u>1,883,011</u>	<u>2,450,887</u>

4 除稅前(虧損)/溢利

除稅前(虧損)/溢利已計入/(扣除)下列項目：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財務資產及 負債(虧損)/收益淨額		
—上市股本證券	(19,486)	8,196
—上市債務證券	(744)	2,014
—上市衍生工具	4,048	(3,128)
—非上市投資貸款	1,671	205
—非上市投資基金	(3,989)	—
—非上市海外股本證券	(19,471)	—
利息收入來自		
—銀行存款	2,503	867
—孖展及現金客戶	3,583	3,027
—債務證券	2,423	2,144
—貸款	7,523	4,814
—其他	19	34
員工成本	(43,352)	(46,955)
經營租賃支出—土地及樓宇	(1,567)	(1,569)
折舊	(5,747)	(4,951)
利息開支來自		
—須於一個月內悉數償還之沒有抵押銀行貸款及透支	(1)	(88)
—須於一年內悉數償還之有抵押銀行貸款	(269)	(278)
—其他	(260)	(33)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967)	1,797

5 簡明綜合收益表之所得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本期稅項		
— 香港		
於過往年間撥備不足	—	988
本期	1,120	252
— 中國	228	175
	<u>1,348</u>	<u>1,415</u>
遞延稅項	476	793
	<u>1,824</u>	<u>2,208</u>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期內及過往期間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計算。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於本期間估計應課稅溢利為5,900萬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90萬港元)已被過往年間之稅務虧損全數抵扣，故無須繳納香港利得稅。中國附屬公司須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25%。

6 股息

本期間確認派付之股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就過往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0.3港仙於本期間宣派及應付 (二零一七年：已付每股0.25港仙)	<u>20,705</u>	<u>13,803</u>

於中期結算日後，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三日舉行之會議上，董事宣派中期股息每股0.2港仙(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0.2港仙)，按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三日已發行之股份數目計算，總額為14,029,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043,000港元)。

7 每股(虧損)/盈利

本公司股東應佔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按下列計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虧損)/盈利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之(虧損)/盈利 (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虧損)/盈利)	(41,761)	12,602
股份數目		重列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之股數	6,901,631,102	5,531,943,234

用以計算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末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股份數目已因公開發售的紅利部份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年末間完成而作出調整。

8 應收賬款、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應收賬款及貸款			
應收經紀及結算所之款項	(a)	161,653	284,195
應收孖展客戶賬款	(b)	86,705	68,638
應收現金客戶賬款	(c)	33,835	267,637
應收貸款	(d)	118,751	120,108
其他應收款項	(e)	1,356	14,993
		402,300	755,571
減：減值虧損		(3,016)	(534)
		399,284	755,037
減：非流動部份		(22,578)	—
		376,706	755,03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959	5,987
		383,665	761,024

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應收賬款、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影響概要已於附註2內披露。

附註：

- (a) 應收經紀及結算所之款項須根據有關市場慣例或交易所規則於交收日清償。

應收經紀款項中1,718,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3,950,000港元)已被抵押以進行證券借用交易。

- (b) 股票經紀業務之孖展客戶須將證券抵押品抵押予本集團，藉以取得買賣證券之信貸額。給予彼等之信貸額乃按本集團認可之證券折讓價值釐定。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孖展客戶貸款之證券抵押品總市值約為4.04億港元(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2.70億港元)。應收孖展客戶賬款須於通知時償還及以商業息率計息。
- (c) 除卻首次公開招股認購之融資，股票經紀業務之現金客戶不會獲授信貸額。彼等須根據有關市場慣例或交易所規則於交收日清償證券交易結餘。一筆應收現金客戶賬款1,800萬港元(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1,800萬港元)為130%沽空股票按金之淨額，該股票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但已停牌。本集團管理層預期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1,800萬港元款項可於一年內償還。
- (d)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貸款包括固定利率應收貸款7,700萬港元(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8,200萬港元)及保理應收款4,200萬港元(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3,800萬港元)。本集團之經紀及借貸業務授出貸款之信貸額，乃由管理層按借貸人之財政背景以及彼等所給予抵押品之價值及性質釐定。應收貸款由個人／企業作擔保，位於香港的物業，非上市證券及貿易應收賬款作為抵押。應收貸款之合約到期日一般為一年內。
- (e) 除了對一些信譽良好，與集團保持長期關係及穩定還款模式的客戶，集團會延長其信貸期限外，本集團一般給予客戶之信貸期限最長為30天。

應收賬款及貸款(已扣除減值虧損)按發票日／墊款日／交易日或合約到期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即期及一個月內	365,474	733,179
一個月以上但三個月內	12,006	4,178
三個月以上	21,804	17,680
	<u>399,284</u>	<u>755,037</u>

本集團減值準備之變動如下：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	8,058
減值虧損確認	648
無法收回需撇銷款項	<u>(8,172)</u>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534
採用香港財務會計準則第9號之影響	<u>1,587</u>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	2,121
減值虧損確認	<u>895</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3,016</u></u>

9 應計款項、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應付賬款(按要求或一個月內償還)		
應付經紀及結算所之款項	8,689	130,339
應付客戶賬款	631,430	1,012,921
其他	<u>20,892</u>	<u>4,290</u>
	661,011	1,147,550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款項及其他撥備	<u>27,752</u>	<u>60,314</u>
	<u><u>688,763</u></u>	<u><u>1,207,864</u></u>

根據日常股票經紀業務產生之應付經紀、結算所及買賣證券之客戶賬款的清償日為交易日後一日至三日。向商品及期貨合約買賣之客戶收取之按金，其超過保證金要求之部份，須於客戶要求時償還。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市場

香港股市受中美貿易戰、人民幣疲弱及資金流出新興市場所影響。恒生指數自二零一八年六月的近期高位31,513點掉頭回落，在跌勢加速下於二零一八年十月跌至17個月的低位24,541點。二零一八年十二月，指數與二零一七年底比較回落13.6%。美國股市則於二零一八年十月飆升至紀錄高位26,828點，乃獲資金湧入及強勁經濟基本面支持。然而，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升勢在政治環境及入市資金方面的憂慮下有所抵銷。美國政府停擺亦打擊市場情緒。二零一八年，道瓊斯及標準普爾500指數分別下跌5.6%及6.2%。在過去數月，由於利率上調及若干新上市股票的表現乏善可陳，首次公開招股熱潮有所消退。與上個財政年度上市的閱文集團及眾安在綫均錄得大幅超額認購相比，期內上市的大型股票之認購率偏低。所有該等因素均導致二零一八年下半年的成交量有所下降。

恒生指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底收報25,846點，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底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底則分別為28,955點及29,919點。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上半年」），主板及GEM每月平均成交額約為18,500億港元，較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上半年約20,850億港元減少11%。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上半年於主板首次公開招股募集的資金約2,340億港元，高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上半年的700億港元，主要受小米集團、中國鐵塔股份有限公司及美團點評的上市所帶動，約佔期內首次公開招股募集的資金之57%。

財務摘要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上半年錄得除稅後虧損4,200萬港元，而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上半年則為除稅後溢利1,300萬港元。於計入期內其他全面收益後，本集團於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上半年錄得全面開支總額為3,100萬港元，而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上半年則為收益4,400萬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上半年確認重估盈餘（扣除稅項）為1,100萬港元，而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上半年則為3,100萬港元。該盈餘主要由於本集團擁有的香港辦公室之價值上升所致。

金融中介業務的佣金及費用收入於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上半年為5,200萬港元，而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上半年則為6,100萬港元。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上半年利息收入為1,600萬港元，而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上半年則為1,100萬港元。於二零一九財政年度及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上半年股息及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均為300萬港元。於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上半年，本集團錄得有關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財務資產及負債淨虧損3,800萬港元，而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上半年則為淨收益700萬港元。一般及行政開支由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上半年的6,900萬港元減少500萬港元至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上半年的6,400萬港元。員工成本減少400萬港元，主要由於佣金及費用收入減少而令可變薪酬減少所致。

業務發展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一日，本集團與若干合資夥伴訂立合資協議，以在中國重慶市成立合資公司。待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最終批准後，擬定合資公司將成為全牌照證券公司，主要在中國從事提供受規管的證券經紀、證券承銷及保薦、證券自營、證券資產管理及中國證監會批准的其他業務。根據合資協議，本集團將為合資公司出資人民幣3.3億元，佔合資公司22%的股權。本公司股東在二零一七年二月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合資協議及有關交易。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收到中國證監會就申請發出的確認收據。儘管本集團尚未就成立合資公司取得中國證監會發出的批文，本集團預計，審批程序將於六個月內完成。本集團預計，倘獲得批准，該項交易的資金將悉數由本集團的內部資源及／或財務機構的借貸撥付。本集團可能出售若干上市股票及債務證券以及收回部分應收貸款以支付合資公司的投資成本。經紀及借貸以及自營投資部門的表現將最有可能受到影響。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將亦會有所上升。

經紀及借貸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作出2,200萬港元的進一步注資後，本集團於其廣州保理附屬公司投資合共1,000萬美元。連同香港的貸款組合，借貸業務的收益貢獻及配置的資產乃屬重大。因此，管理層將分部名稱由「經紀」更改為「經紀及借貸」以反映貸款業務的貢獻。

於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上半年，該部門的總收益為2,500萬港元，較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上半年的2,700萬港元減少200萬港元。於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上半年，日均市場成交額下降至890億港元，而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上半年則為1,000億港元。鑒於目前股市波動，該部門收緊其經紀客戶的信貸限額。此保守態度影響成交額及經紀佣金。因此，經紀佣金收入由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上半年的1,700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上半年的1,100萬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借貸額約為2.03億港元，而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1.14億港元。於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上半年，經紀及貸款融資的利息收入大幅增長42%至1,100萬港元，而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上半年為800萬港元。借貸額及相關利息收入增加乃由於動用公開發售產生的所得款項淨額9,100萬港元於借貸業務所致。管理層將投入更多精力發展保理業務，並維持審慎的風險管理策略。

繼採納有關財務工具的新會計準則後，該部門透過調整期初累計虧損計提200萬港元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並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底評估財務工具後計提100萬港元的額外撥備。

企業融資及資本市場

於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上半年，該部門的總收益為3,800萬港元，而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上半年則為4,300萬港元。該部門於期內作為保薦人完成人和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寶燴控股有限公司及久泰邦達能源控股有限公司的上市。該部門於期內亦擔任若干上市公司的合規顧問。我們的目標顧客所在的資本市場仍欠缺動力，包銷及配售費用由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上半年的700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上半年的300萬港元。

根據新會計準則「客戶合約收入」，企業融資費收入於項目根據現有合約條款完成時確認。因此，過往年度於損益確認的未完成保薦項目之收益4,300萬港元(扣除遞延稅項後)重新分類至合約負債，並於期初累計虧損作出相應調整。自期初累計虧損作出調整的收益將於項目完成時在損益確認。於新會計準則實施後，對該部門於本期間的收益產生正面影響500萬港元。

資產管理

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上半年，該部門的總收益為200萬港元，而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上半年則為100萬港元。該部門正與若干私募股權基金及高淨資產值的顧客接觸，向彼等提供資產管理服務，藉以增加收益。

自營投資

於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上半年，該部門的總收益為600萬港元，而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上半年為400萬港元。於計入出售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財務資產及負債之收益或虧損淨額後，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上半年總虧損為3,200萬港元，而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上半年則為總收入1,000萬港元。恒生指數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底為28,955點，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底跌至25,846點，因此，於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上半年，該部門就股票、債務證券及衍生工具確認交易虧損1,600萬港元。此外，就非上市投資確認虧損1,900萬港元，主要由於投資項目的公司公平值下跌及攤薄工具的發出。繼採納有關財務工具的新會計準則後，本集團於非上市股本投資及非上市投資基金之投資重新分類為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財務資產。該等投資其後按公平值計量。非上市投資基金之累計投資重估儲備100萬港元已轉撥至累計虧損。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上市投資、上市證券及上市債務證券的賬面值分別為6,400萬港元、6,000萬港元及7,700萬港元(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9,900萬港元、8,600萬港元及6,600萬港元)。於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上半年，投資組合收取的利息及股息收入為300萬港元，與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上半年相同。

物業投資

於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上半年，該部門的總收益為200萬港元，與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上半年相同。從該等物業收取的租金收入可為該部門提供穩定的現金。位於北京的投資物業確認重估虧損200萬港元，主要因為期內人民幣貶值。去年，該部門投資位於日本東京的物業，並且目前計劃投資位於日本大阪的物業，總投資成本約為800萬港元。

資本架構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完成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為1.39億港元。其中約7,500萬港元及1,600萬港元分別為香港及中國借貸業務提供資金。約2,400萬港元用於投資固定收入產品（包括上市債務證券）。於二零一九年一月，本集團向其於廣州經營保理業務的附屬公司匯入2,200萬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本公司完成削減股本，透過註銷每股已發行股份之繳足股本金額0.09港元，將每股已發行股份之面值由0.10港元削減至0.01港元（「股本削減」），因股本削減而產生之進賬款額6.21億港元將轉入本公司實繳盈餘賬，並於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的累計虧損內呈列。股本重組將讓本公司能夠更靈活地為未來的籌資活動定價。

展望

經歷二零一八年最後一季普遍向下且異常波動的市況後，踏入二零一九年，市場情緒好轉。中美兩國兩輪貿易談判帶來曙光，貿易分歧可望得以解決，而關稅可能維持不變或回到先前水平。美國聯儲局主席及其若干成員對利率趨勢較溫和的評論，讓市場相信加息週期可能接近尾聲。部分大型美國公司公佈的業績比已向下調整的市場預期為佳。儘管英國最終選擇軟脫歐或硬脫歐尚無定案，市場似乎對可能出現的結果較為安心，帶動英鎊自二零一八年第四季度的低位大幅回升。此等變化令資本市場有所改善。香港股市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上升8%，倘市場預期的有利結果得以實現，預計市場於未來數月會有良好表現。然而，市況發展繫於若干政治事件，其結果難以預測，為了迅速應對不可預見的情況，我們維持高流動資金水平。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底之總資產為 18.83 億港元，其中約 68% 屬流動性質。流動資產淨值為 4.98 億港元，佔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底之淨資產約 47%。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底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4 億港元，主要以港元計值。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資源為營運資金。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底之有抵押借貸總額約為 2,000 萬港元，用於本集團的投資組合。銀行貸款為港元計值，收取浮動利率。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按總借貸對股東權益之百分比計算)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底約為 2%。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分別為 3.90 億港元的辦公室物業及 6,200 萬港元的投資物業已抵押予銀行作為銀行融資之擔保。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底，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本公司就授予其附屬公司的銀行融資提供企業擔保 3.09 億港元。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資產主要位於香港及中國，而本集團大部份貨幣資產及負債均以港元計值。本集團投資監控程序之其中一環，是每日監察以外幣折算之財務資產(包括股本及債務投資)連同該等投資之市值變動。倘投資經理認為必要，將採用財務工具作為整體投資策略之一部份。本集團已於中國購買物業作自用及投資用途及購買以人民幣計值之債務證券作自營買賣。考慮有關宏觀經濟因素及所持資產規模後，本集團認為，毋須對沖該等以人民幣計值之資產。管理層將密切監察情況，並將於出現任何重大不利變動時採取合適之對沖措施。本集團並無承受其他重大匯率波動風險，亦無採用任何對沖工具。

僱員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全職僱員數目為 106 名(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104 名)。薪酬與花紅乃根據表現釐定，並每年按員工之全年表現評核和參考員工所屬部門及本集團整體業績進行檢討。本集團為所有員工，特別是已於相關規管機關註冊之專業員工，提供一個全面入職指導計劃及內部培訓課程，以協助其符合規定之持續專業培訓要求。本集團之董事、員工及顧問均可參與購股權計劃。

中期股息

董事會宣派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中期股息為每股普通股0.2港仙(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0.2港仙)，股息將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日星期三派發予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六日星期一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股東登記冊之股東。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四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九年三月六日星期三(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股份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手續。為確定享有中期股息之資格，所有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一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作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

企業管治守則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除下列總結之部份偏差外，本公司已應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及遵守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應獲委任指定任期，並須重選連任及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4.2條規定，為填補臨時空缺而獲委任之所有董事，須在其獲委任後的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及每名董事(包括獲委任指定任期)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之委任並非全部有特定任期，惟須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時，三分之一的董事(或若其人數並非三(3)之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小於三分之一)應輪值退任，惟每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退任一次。董事會認為，非執行董事並無特定任期將不會影響本集團根據企業管治守則A.4所載原則的企業管治質素。

購回、出售或贖回股份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股份。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就回顧期間六個月內任何未有遵守標準守則之情況，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彼等已全部確認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回顧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實務準則，並討論財務報告事宜，其中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及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可應要求向本公司股東提供。審核委員會還負責審閱本集團的財務監控、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審核委員會已開始執行上述責任，包括但不限於審閱本公司有關策略、營運及財務的風險，提升本集團的實力應對與本集團業務相關的風險。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工作範疇

本集團之外聘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對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進行審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獨立審閱報告已載於將送呈股東之中期報告內。

代表董事會
行政總裁
蔡冠明

香港，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包括主席蔡冠深、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蔡冠明、非執行董事關穎琴及林家禮、獨立非執行董事史習陶、羅君美及關浣非。